



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商业道德政策

版本号：DHB02 生效日期：2024/02/13

前言：

江苏亨通光电始终将商业道德视为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基石。本政策秉持“诚信合规、公正透明、责任担当”原则，坚守法律法规与商业伦理底线，规范经营管理、业务往来及合作行为。我们致力于以高标准道德准则凝聚内部共识、赢得合作伙伴与社会信任，推动企业与利益相关方共创合规有序、诚信共赢的商业生态。

适用范围：

本商业道德政策适用于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全资、控股子公司，覆盖全体员工（含管理层及各岗位人员），同时适用于与公司开展业务合作的供应商、客户、合作伙伴等所有外部利益相关方，贯穿经营决策、业务往来、合作履约等全部经营活动环节。

宣贯与传达：

本商业道德政策通过内部新员工入职必修培训、定期专题宣讲、办公平台公示等形式，传达至江苏亨通光电及下属子公司全体员工（含管理层）；同时通过合作协议附件、供应商 / 客户手册、业务对接会等渠道，同步至所有外部合作方。政策更新后及时通过上述渠道公示解读，确保内部人员明确行为准则、外部伙伴知晓合规要求，推动政策全面落地。

更新与修订：

本商业道德政策的更新与修订，将根据国家法律法规、行业商业道德标准调整，结合公司业务发展、内外部环境变化及合规风险评估结果启动。由合规部牵头调研，征求各相关部门、管理层及核心外部合作方意见后形成修订草案，经法务审核、总经理审批通过后生效。政策更新后，通过原有宣贯渠道及时向全体员工及外部合作伙伴传达解读，确保政策合规适配、执行到位。

治理责任：

- 总经理：**作为商业道德第一责任人，统筹政策战略规划与审批，保障道德合规资源配置，监督全公司商业道德建设成效，对政策落地与合规风险防控负总责。
- 合规部：**牵头商业道德政策落地执行，制定实施细则、开展合规培训与监督检查，受理违规行为举报并组织调查，推动问题整改与政策优化。
- 员工：**严格遵守商业道德政策及行为准则，在经营活动中坚守诚信合规底线，主动抵制违规行为，发现问题及时向合规部或相关管理部门报告。

政策目标：

- 反腐败贿赂：**公司承诺以 2023 年为基准到 2028 年，公司腐败贿赂事件保持 0 发生，反腐败贿赂风险评估覆盖率达到 100%，反腐败贿赂主题培训覆盖率达到 100%。
- 信息安全：**公司承诺以 2023 年为基准到 2028 年，公司信息安全事件保持 0 发生过，信息安全主题培训覆盖率达到 100%，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每年度完成两次，信息安全内审覆盖率达到 100%。
- 反欺诈：**公司承诺以 2023 年为基准到 2028 年，公司反欺诈主题培训覆盖率达到 100%，保持欺诈事件 0



发生。

4. 反洗钱：公司承诺以 2023 年为基准到 2028 年，公司反洗钱主题培训覆盖率达到 100%，大于 200 万元人民币的交易保持 100%反洗钱审查。反洗钱风险评估覆盖率达到 100%。
5. 利益冲突：公司承诺以 2023 年为基准到 2028 年，公司利益冲突主题培训覆盖率达到 100%，关键岗位人员利益冲突尽职调查覆盖率达到 100%。保障利用职位之便不当获利事件 0 发生。

政策管理：

一、反腐败贿赂

1. 公司严禁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、利益输送及不正当竞争行为，明确禁止员工在业务洽谈、合作履约等往来中索取或收受回扣、礼金、礼品等各类不正当利益，并将反腐败合规要求明确纳入合作合同核心条款。
2. 公司建立健全反腐败合规审查机制，针对重大合作项目、供应商准入及关键业务环节，开展专项合规背景调查与风险评估，从源头防范腐败风险。
3. 公司郑重承诺对各类腐败违规行为坚持“零容忍”态度，一经核查属实，将依据公司制度及相关法规从严从重处理，同时主动配合监管部门开展调查工作，坚决坚守商业诚信与合规经营底线。

二、信息安全

1. 公司致力于构建覆盖全业务链条的信息安全防护体系，建立信息安全分级分类管控机制，明确客户隐私信息、商业核心秘密、内部运营数据的分级保护标准，严格规范信息收集、存储、传输、使用及对外披露全流程管理。
2. 公司定期组织全员信息安全专项培训与案例警示教育，持续提升员工保密意识与风险识别防控能力，严禁任何未经授权的信息泄露、篡改、滥用等违规行为。
3. 公司持续加强信息系统安全技术防护设施建设，搭建网络安全监测平台，建立完善的安全事件应急响应与处置机制，快速响应并妥善处置信息泄露、网络攻击等安全风险，全面保障内外部信息资产安全。

三、利益冲突

1. 公司要求全体员工主动申报个人及亲属涉及的商业合作、兼职任职、投资持股等潜在利益冲突事项，建立规范的利益冲突审查、备案及动态跟踪制度。
2. 公司明确禁止员工利用职务便利及工作资源谋取个人私利，或从事与公司经营发展利益相冲突的兼职、经营等活动，对已发生的利益冲突及时制定并执行合规规避措施。
3. 公司承诺建立公平透明、高效规范的利益冲突处理机制，加强日常监督检查与违规问责力度，确保公司各项决策与业务开展不受任何不当利益因素干扰。

四、欺诈

1. 公司严禁任何形式的商业欺诈与不诚信经营行为，包括但不限于财务数据造假、合同条款欺诈、产品服务虚假宣传、对外误导性陈述等违规情形。
2. 公司建立常态化内部审计与全流程业务监督机制，定期对经营数据真实性、业务流程合规性开展专项检查，有效防范各类欺诈风险。
3. 公司致力于维护行业诚信经营生态，对各类欺诈行为实行从严追责原则，一经调查核实，将依法依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，并采取有效措施全力挽回公司及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损失。

五、洗钱

1.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反洗钱及反恐怖融资相关法律法规，建立健全客户尽职调查机制，对合作对象的身份信息、业务背景开展全面核实与风险等级评估。
2. 公司严格规范资金收付往来全流程管理，建立大额交易与可疑交易监测预警机制，按规定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可疑交易，坚决杜绝利用公司业务渠道开展洗钱活动。
3. 公司郑重承诺严格履行反洗钱法定义务，持续优化完善反洗钱合规管理体系，定期开展反洗钱专项培训与风险识别演练，全面提升员工合规意识与风险识别能力，确保反洗钱合规要求全面落地执行。

政策行为指南：

1. **反腐败贿赂：**员工及合作方在业务往来中，不得索取、收受或提供任何形式的不正当利益（含回扣、礼金、变相好处等），遇相关利益诱惑需及时向合规部报备，严格遵守“零利益输送”原则。
2. **信息安全：**员工需按权限规范使用公司信息系统，妥善保管账号密码、商业秘密及客户隐私，未经授权不得向外部披露敏感信息，发现信息安全隐患立即上报并配合处置。
3. **利益冲突：**员工需主动申报个人及亲属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商业合作、兼职等潜在利益冲突，在涉及相关决策或业务时主动回避，不利用职务便利谋取私利。
4. **欺诈：**员工在经营活动中需坚守诚信原则，如实填报业务数据、签订合同及开展宣传，不得参与或协助任何形式的造假、欺诈行为，发现疑似欺诈情况及时向管理层或合规部报告。
5. **洗钱：**员工在对接客户、处理资金往来时，需严格核实合作方身份及业务真实性，发现大额可疑交易、异常资金流动等情况，立即停止相关操作并向合规部及监管部门报告。

违规惩戒管理：

1. **警告：**适用于首次发生、情节轻微且未造成不良影响的违规行为（如未及时申报轻微潜在利益冲突、偶尔违反信息安全基础操作规范等），由合规部出具书面警告通知，责令限期整改，整改情况纳入员工个人合规档案。
2. **通报：**适用于多次轻微违规、单次违规情节较轻但造成一定内部影响的行为（如多次未按要求报备业务往来细节、利益冲突未申报但未产生实质损失等），在公司内部办公平台或全员会议上通报批评，警示全体人员，通报记录存入个人及相关业务部门合规档案。
3. **绩效扣除：**适用于违规行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或明显不良影响的情形（如信息泄露导致小范围业务风险、轻微利益输送影响合作公平性、欺诈行为造成少量公司损失等），具体比例根据损失程度及整改态度确定，扣除结果与绩效评级直接挂钩。
4. **停职：**适用于违规情节较严重、造成较大损失或恶劣影响的行为（如参与小额商业贿赂、泄露重要商业秘密、欺诈行为导致公司名誉受损等），给予 1-3 个月停职检查处理，停职期间停发绩效奖金，仅发放基本工资，停职期间需配合调查及整改，期满后由合规部联合相关部门评估是否恢复岗位。
5. **降职：**适用于严重违规、利用职务便利实施违规行为或多次违规且整改不力的情形（如管理层纵容腐败行为、利用职务开展利益输送、多次泄露核心信息造成重大损失等），降低其岗位级别及相应薪酬待遇，降职后重新明确岗位职责及合规考核要求，考核不合格将进一步处理。
6. **解除劳动合同：**适用于严重违反政策规定、触犯法律法规或造成重大损失的行为（如参与严重商业贿赂、洗钱、重大欺诈、泄露核心商业秘密导致公司巨大经济损失、构成刑事犯罪等），立即解除劳动合同。



同，不予支付经济补偿，同时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的权利。

投诉举报：

公司鼓励员工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就违反商业道德政策的行为（包括但不限于反腐败贿赂、信息安全泄露、利益冲突未申报、商业欺诈、洗钱相关违规等）进行投诉举报，充分保障各方监督权益与话语权。举报渠道包括：各部门负责人、合规部、工会、实体意见箱、专属举报电话：0512-63800107，及官方投诉邮箱：htgdzjb@htgd.com.cn，所有渠道均向全体员工及利益相关方开放，其中举报电话作为高效直达渠道，保障举报信息快速传递与及时受理。

公司严格执行举报保密制度，对举报人个人信息、举报内容及相关证据材料实行全程加密管理，仅限定参与调查的必要工作人员知悉，严禁以任何形式泄露给无关方。同时，明确禁止任何针对举报人的打击报复行为，一经查实，将依据公司制度及相关规定从严从重处理，切实维护举报人的合法权益。

文件更新记录：

更新记录	版本号	修订内容	修订责任人	生效日期
	DHB01	新建文件	合规部	2022/2/1
	DHB02	新增定性定量目标，新增违规处置。	合规部	2024/2/13



员工《商业道德政策》签署同意书

本人_____（姓名），系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_____（子公司/部门）_____（岗位）员工，员工编号：_____。

本人已通过公司组织的培训、办公平台公示等渠道，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《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商业道德政策》（版本号：DHB02，生效日期：2024/02/13）的全部内容，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前言、适用范围、治理责任、政策目标、政策管理、行为指南、违规惩戒管理及投诉举报等相关规定。

本人郑重承诺并同意：

1. 严格遵守《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商业道德政策》及公司后续发布的相关实施细则、补充规定，在各项经营活动中坚守诚信合规、公正透明、责任担当的原则，自觉抵制反腐败贿赂、信息泄露、利益冲突、商业欺诈、洗钱等各类违规行为。
2. 主动履行政策要求的各项义务，包括但不限于及时申报潜在利益冲突事项、规范使用公司信息系统及保密信息、如实开展业务活动、积极配合公司合规检查与调查工作，发现违规线索及时向合规部或相关管理部门报告。
3. 充分知晓并认可政策中明确的违规惩戒措施，若本人违反本商业道德政策相关规定，自愿接受公司依据违规情节作出的警告、通报、绩效扣除、停职、降职、解除劳动合同等相应处理；若行为触犯法律法规，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4. 理解并同意公司对商业道德政策的更新与修订，将主动关注政策更新信息，自觉遵守修订后的政策要求。

本同意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，作为本人与公司劳动合同的补充文件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
签署人（手写）：_____

部门/子公司：_____

岗位：_____

签署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